

# 南臺科技大學

## 華語師資證照與實務培訓班第十七期

108/4/13-/6/30 上課

### 課程簡介：

襲捲全球的華語瘋，掀起世界各地對中文的好奇心，趕快搭上華語師資班的列車，一同為外國朋友揭開神秘的中文面紗！Times 雜誌曾專文報導曼哈坦區極缺華語教師，亦多次刊登全球「學漢語」專題報導，且教育部「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劃」中亦把華語教師及華語教學助理輸出列為重點計劃，對於有志從事華語教學工作者，現在正是參加「華語師資證照與實務培訓班」最佳的時機。

南臺科技大學開辦『華語師資證照與實務培訓班第十七期』，全新課程改版，融入更多實務教學，提供給您由淺入深、切合實用的課程，內容針對教育部證照考試五大科目及教學實務設計。本校華語師資班課程融合理論與實際教學，不只能輔導學員考照，更能提供有志從事華語教學者專業及實習的訓練。歡迎有興趣之社會人士或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### 課程內容：共 100 小時

科目：漢語語言學及教學

| 課程名稱    | 時數 |
|---------|----|
| 漢語語言學概論 | 6  |
| 漢語語法與教學 | 6  |
| 漢語語音學   | 6  |
| 漢語構詞學   | 3  |
| 語意與語用分析 | 3  |

科目：國文

| 課程名稱 | 時數 |
|------|----|
| 國學常識 | 6  |

科目：華人社會與文化

| 課程名稱    | 時數 |
|---------|----|
| 華人社會與文化 | 6  |
| 臺灣文化概論  | 3  |

科目：華語口語與表達及正音

| 課程名稱      | 時數 |
|-----------|----|
| 漢語拼音與正音   | 3  |
| 華語口語與表達練習 | 3  |

註：本中心保留課程更動權利

科目：華語文教學理論及實務

| 課程名稱          | 時數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多媒體華語教學與實作    | 6  |
| 華語測驗          | 3  |
| 第二語言習得        | 3  |
| 華語文教學概論       | 3  |
| 華語教學演練        | 4  |
| 華語教學實習        | 3  |
| 華語語音教學        | 3  |
| 華語教材教法        | 6  |
| 臺灣文化教學活動設計    | 3  |
| 漢字教學          | 6  |
| 兒童華語教學活動設計    | 3  |
| 華語教學策略        | 6  |
| 華語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具應用 | 6  |

**華語教學實戰課程 45 小時 (優惠中心舊學員)**

已修畢本校南臺華語師資證照班 90 小時課程，欲增加教學經驗者可修習以下課程

**\* 全程參與無缺課者另發給 45 小時證書**

**\* 若未修過本校 90 小時課程不能只單獨選修以下課程，請修習 100 小時課程**

| 課程名稱          | 時數 |
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華語文教學概論       | 3  |
| 華語教材教法        | 6  |
| 臺灣文化教學活動設計    | 3  |
| 兒童華語教學活動設計    | 3  |
| 臺灣文化概論        | 3  |
| 華語教學策略        | 6  |
| 華語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具應用 | 6  |
| 華語測驗          | 3  |
| 多媒體華語教學與實作    | 6  |
| 漢字教學          | 6  |

註：本中心保留課程更動權利

**師資**：主要師資由本校及他校教授及華語資深教師親自授課。(師資隨課程有所調整)

**報名資格**：大專以上畢業生或大學一年級以上之在學學生，國語標準，有志成為優秀華語文教師者或對華文教學有興趣者。(教育部證照考試規定大學畢業及應屆畢業生可報考)。

**招生人數**：額滿為止

**上課日期**：108 年 4 月 13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

**上課時數及時間**：共 100 小時，每週六早上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:00-16：00  
每週日早上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:00-16：00。  
(以實際排課課表為準)

**費用**：新臺幣壹萬玖仟元整。(包括上課教材講義費用)

\* 學費優惠方式：南臺校友、教職員工及在校生九折優待，報名時請繳交證件影本，始給予優惠九折優待新臺幣 17,100 元。

\* 已上過本校華語師資班 90 小時，欲進修華語實務教學班 45 小時優惠價 5,000 元。(包括上課教材講義費用)(報名時請出示修畢南臺華語師資班 90 小時證書)

**報名日期**：現場報名時間：從 108 年 2 月 12 日起上午 8:30-12:00, 下午 1:30-5:30  
(星期一到星期五) 至 3 月 15 日報名截止(2 月 28 日及 3 月 1 日恕不受理現場報名)

報名地點：W 棟 805 華語中心

郵寄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3 月 15 日報名 (當日郵戳為憑)

(收到報名資料時，會以 e-mail 通知)

聯絡人：王小姐或蔡小姐 06-2533131\*6010 \*6011

**報名方式：**請至 W 棟 805 或郵寄報名，學費請至郵局購買匯票，僅收匯票，不收現金。

- a. 請攜帶(1)報名表(內含 1 吋照片 1 張) (2) 最高學歷或學生證影本(3)匯票，至本校 W 棟 805 華語中心完成報名手續。
- b. 通訊報名：請以掛號郵寄以下資料：(1)報名表(內含 1 吋照片 1 張)、報名表請見簡章最後一頁(2)身分證正反面、(3)最高學歷或學生證影本(4)學費匯票

**(匯票抬頭：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) 請注意皆為正體字**

**地址：71005 台南縣永康區南臺街一號 南臺科技大學華語中心收。**

( \* 若報名資格不符或繳交資料不齊全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 )

#### **結業：**

- (一) 學員全程參與研習，依科目要求完成學業者，由本校華語中心發給 100 個小時結業證明(中、英文版)。
- (二) 南臺科技大學目前有 100 多位國際學生，未來有越來越多的外籍生來本校學習中文，本中心儲備師資需求日增，如招募師資，持有本校華語師資班結業證書者，優先考慮或推薦。表現優良者，有機會獲聘為暑期遊學團導師或校外教學助教 (以會日文或韓文者優先)

#### **★ 報名前請詳閱規定**

- 規定：**
- (一) 學員缺課總時數若達三分之一(含)以上，不論任何事由，不發給結業證明書。亦不能轉移到下一期補上課，請學員報名時，考慮清楚。
  - (二) 學員如果沒參加華語教學實習及華語教學演練實作課程，此為結業評量之一部分，證書上不加註華語教學演練及教學實習的修習時數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  - (三) 報名人數若未達開班人數，中心有權延後報名日期，決定是否開課。如屆時人數不足，則不予開班，所繳費用無息退還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  - (四) 學員請假，無法補課，請見諒。請老師們報名時，要仔細考慮清楚。
  - (五) 當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依照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辦理。
    1.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    2.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  - (六) 本中心保留有關課程更動，授課時間更動，以及授課教師更動權利。

(七) 舊學員選修教學實務課，不得缺課，始能拿到結業證書。

# 南臺科技大學華語中心

## 華語師資證照培訓班第十七期 報名表

(108/4/13-108/6/30 週六、週日上課)

|  |   |      |          |
|--|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中文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 ) 男 ( ) 女   |      | 照片       |
| 英文姓名<br><small>(須與護照一致, 將來製作英文證書用)</small> |   |      | (請貼一寸相片) |
| 學 歷  |   | 科 系  |          |
| 任職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職 稱  |          |
| 通訊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郵遞區號<br>□□□□  |      |          |
| 聯絡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住家): _____ (公司): _____<br>行動電話: _____ (傳真): _____<br>(E-mail) : _____  |      |          |
| 緊急聯絡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連絡電話 |          |
| 班 別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0 小時證照與實務班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語教學實務班 45 小時 (只限修畢本校南臺華語師資班 90 小時舊學員選擇)  |      |          |
| 檢附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報名表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學歷證件影本 (畢業證書或在學學生證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一寸半身照片 1 張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符合優惠條件之證明影本, 如: 本校教職員工證明影本、學生證影本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南臺修習 90 小時華語師資證照班結業證書 (舊學員交)<br>本人同意校方使用個人資料來聯絡開班、製作證書及與華語師資班相關訊息公告, 不作其他用途。 同意者簽名: _____ |      |          |
| 中心人員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*學費: _____ 元整</div> 學員編號: _____<br>經辦人: _____ 日期: _____   |      |          |